

財務資料

閣下應將以下討論及分析連同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內載列的綜合財務資料及其附註以及本文件其他章節載列的節選過往綜合財務資料及經營數據一併閱讀。我們的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採納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

以下討論及分析包括若干反映我們對未來事件及財務表現的現時看法的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乃基於我們按經驗及對過往趨勢、現況及預期未來發展的見解，以及我們認為於該等情況下屬適當的其他因素而作出的假設及分析。然而，實際結果及發展是否會如我們所預期及推測，則視乎多項我們無法控制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而定。有關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討論，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及「前瞻性陳述」各節。

概覽

我們製造及銷售無縫及傳統貼身衣物產品。我們專注於向我們的ODM客戶提供一站式內部貼身衣物製造解決方案，同時亦通過我們在中國的零售網絡主要以我們的「博尼」及「U+Bonny (Bonny生活家)」品牌銷售品牌貼身衣物。我們製造各種無縫及傳統的貼身衣物，包括文胸、內褲、保暖衣及家居服，且我們亦生產功能性運動服裝。我們的大部分無縫產品售予我們的ODM客戶，而我們主要在我們於中國的品牌銷售中銷售傳統產品。

就ODM銷售而言，我們按ODM基準為客戶製造無縫貼身衣物產品並銷售到超過20個國家，包括美國、德國、荷蘭及中國等。我們的所有ODM產品均為無縫產品。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為超過50名ODM客戶（包括知名服裝及零售商品牌）提供服務。

就品牌銷售而言，我們主要以「博尼」及「U+ Bonny (Bonny生活家)」品牌在中國廣泛及有序的全國性零售網絡（主要包括我們的自營零售店以及加盟零售店，但並不涉及分銷商或多級加盟商）銷售產品。我們在品牌銷售中主要以傳統貼身衣物產品為主。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零售網絡包括遍佈中國18個省、直轄市及自治區的155間自營零售店及46間加盟零售店。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326.5百萬元、人民幣314.6百萬元及人民幣333.7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分別錄得利潤約人民幣19.3百萬元、人民幣18.4百萬元及人民幣26.4百萬元。

財務資料

影響我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一直並將繼續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下文所討論的該等因素。

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ODM客戶的需求

我們的大部分ODM客戶為從事針織品銷售的國際及當地採購代理，且我們的大部分ODM收入來自向該等客戶作出的銷售。自該等客戶收到的銷售訂單數量很大程度上取決於終端客戶對貼身衣物的需求。因此，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間接受消費模式的轉變以及全球及當地對ODM客戶產品的消費需求影響。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隨著消費者對貼身衣物的需求不斷增加，全球貼身衣物產量自2013年以來持續增加，從164.0億件增加至2017年的212.1億件，複合年增長率為6.64%。據估計，全球貼身衣物產量將於未來五年繼續增加，到2022年底達到284.1億件。

消費模式及對ODM客戶產品的消費需求受（其中包括）客戶品牌的聲譽及受歡迎程度、貼身衣物快速變化的流行趨勢、消費者喜好及品味、消費者購買力、政府政策、整體及當地經濟狀況、天氣狀況、城鎮化率及生活水平影響，而其中許多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因此，我們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以及ODM客戶準確預測及判斷該等因素並在產品規劃及商業化流程方面考慮該等因素的能力。這需要綜合多種策略，包括及時收集消費者反饋、準確分析及預測市場趨勢、強大的設計能力、恰當的存貨管理及靈活的產品生產。

此外，我們持續發展業務的能力將取決於我們拓展產品供應（例如功能性運動服裝）的能力。憑藉我們強大的研發能力，我們自2016年開始生產哺乳文胸。然而，無法保證我們未來的產品研發項目將會成功或新開發的產品將達致預期的銷售目標。

我們的分部及產品組合

我們的收入源自兩大分部：ODM銷售及品牌銷售。我們自該兩個分部獲得的收入主要來自銷售貼身衣物及功能性運動服裝。我們認為，不同的分部及產品種類使我們能夠利用中國及國外不同國家不斷變化的市場趨勢及消費者喜好。視乎多種因素，如原材料成本、生產成本、產品定位、定價及市場策略等，不同的分部及產品可能有

財務資料

不同的毛利率，因此分部組合及產品組合會影響我們的財務表現。整體而言，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品牌銷售分部的毛利率相對較高。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於中國內衣行業，ODM可以通過為本地或國際品牌擁有人製造產品而賺取約20%至50%的利潤。一般而言，品牌擁有人（特別是受歡迎的海外品牌）對ODM具有更高的議價能力，因為ODM依靠彼等擴展及取得銷售渠道。另一方面，品牌擁有人（或零售商）的利潤率可能介於約40%至80%之間，取決於品牌忠誠度及消費者需求。倘產品的消費者需求及品牌忠誠度較高，則品牌更有可能收取較高費用。因此，ODM的利潤率通常低於品牌擁有人或零售商的利潤率。然而，較高的品牌忠誠度並不一定會一直產生較高利潤率，此乃亦取決於品牌對其營運成本的控制。著名品牌有時傾向於在營銷及品牌推廣方面投入巨資，這會令彼等產生更高成本並錄得更低利潤率。由於不同的毛利率與不同的業務線相關聯，倘我們未來調整分部組合以應對當時的市場需求，我們的毛利率可能受到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一半以上的收入都來自貼身衣物產品（包括文胸及內褲）。由於售價及利潤率不同，不同的產品組合可能對本集團盈利能力產生影響。一般而言，與內褲相比，文胸需要更複雜的生產技術，因此生產時間更長，但每件的售價更高。我們擬積極向客戶推銷有更高利潤率的產品來持續增加收入及提高盈利能力。然而，倘客戶對高端產品的需求減少，則我們的收入及經營業績或將遭受不利影響。

原材料價格波動

我們的主要原材料主要包括紗線、服裝配件、染料及包裝材料。我們就貼身衣物採購的紗線主要以錦綸製成。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原材料成本為銷售成本的主要部分，分別約佔總銷售成本的56.0%、61.8%及63.1%。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若干主要原材料（如錦綸、丙烯酸纖維、聚酯纖維及粘膠短纖維）的價格上漲，漲幅介乎6.0%至16.3%。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行業概覽－中國貼身衣物製造業的主要原材料成本」。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能夠維持產品售價整體穩定，此乃由於我們針對ODM銷售採用成本加成的定價政策及針對品牌銷售採用具有較高靈活性的以市場為導向的定價方法。倘我們的原材料價格整體上漲，無法保證我們能將上漲部分轉嫁予客戶，故我們的交易業績及財務狀況或將遭受重大不利影響。

財務資料

下列敏感度分析顯示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原材料成本的假定波動對稅前溢利的影響。

	百分比 增加/ (減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稅前溢利 (減少)/ 增加 人民幣千元	經調整稅前 溢利/ (虧損) 人民幣千元	稅前溢利 (減少)/ 增加 人民幣千元	經調整稅前 溢利/ (虧損) 人民幣千元	稅前溢利 (減少)/ 增加 人民幣千元	經調整稅前 溢利/ (虧損)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5%	36,412	59,043	37,847	63,800	41,505	79,024
成本	-25%	26,009	48,640	27,033	52,986	29,646	67,165
	-15%	15,605	38,236	16,220	42,173	17,788	55,307
	-5%	5,202	27,833	5,407	31,360	5,929	43,448
	0%	-	22,631	-	25,953	-	37,519
	+5%	(5,202)	17,249	(5,407)	20,546	(5,929)	31,590
	+15%	(15,605)	7,026	(16,220)	9,733	(17,788)	19,731
	+25%	(26,009)	(3,378)	(27,033)	(1,080)	(29,646)	7,873
	+35%	(36,412)	(13,781)	(37,847)	(11,894)	(41,505)	(3,986)

為便於說明，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倘原材料成本分別增加約21.8%、24.0%及31.6%，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估計我們將在稅前溢利方面實現收支平衡。

直接勞工成本價格波動

勞工的穩定及充足供應對我們的製造業務而言至關重要。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直接勞工成本分別約佔我們總銷售成本的20.4%、20.0%及10.3%。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直接勞工成本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人民幣3.0百萬元或7.9%，而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人民幣15.4百萬元或44%。有關波動分析的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經營業績的按年比較」一節。

我們通常通過調整產品價格將所增加的直接勞工成本轉嫁予客戶。倘我們無法將所增加的全部或部分直接勞工成本轉嫁予客戶，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發展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財務資料

下列敏感度分析顯示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我們的勞工成本的假定波動對我們稅前溢利的影響。

	百分比 增加/ (減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稅前溢利 (減少)/ 增加	經調整稅前 溢利/ (虧損)	稅前溢利 (減少)/ 增加	經調整稅前 溢利/ (虧損)	稅前溢利 (減少)/ 增加	經調整稅前 溢利/ (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直接勞工	-20%	7,581	30,212	6,985	32,938	3,896	41,415
成本	-15%	5,685	28,316	5,239	31,192	2,922	40,441
	-10%	3,790	26,421	3,493	29,446	1,948	39,467
	-5%	1,895	24,526	1,746	27,699	974	38,493
	0%	-	22,631	-	25,953	-	37,519
	+5%	(1,895)	20,736	(1,746)	24,207	(974)	36,545
	+10%	(3,790)	18,841	(3,493)	22,460	(1,948)	35,571
	+15%	(5,685)	16,946	(5,239)	20,714	(2,922)	34,597
	+20%	(7,581)	15,050	(6,985)	18,968	(3,896)	33,623

為便於說明，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倘直接勞工成本分別增加約59.7%、74.3%及192.6%，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估計我們將在稅前溢利方面實現收支平衡。

匯率波動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約51%、44%及44%的收入乃以外幣（主要以美元及小部分以歐元）計值。因此，人民幣與美元之間的匯率波動可能對我們的利潤率及整體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且匯率波動將產生增益或虧損。

我們採納人民幣為我們的呈報貨幣，而我們的部分資產及負債（例如出口銷售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乃以其他外幣計值，主要為美元。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以美元計值的淨貨幣資產或負債分別為淨貨幣資產約人民幣17.3百萬元、人民幣28.8百萬元及人民幣2.6百萬元。由於2016年及2018年美元兌人民幣升值，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錄得外匯增益約人民幣0.8百萬元及人民幣0.1百萬元。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外匯虧損約人民幣2.0百萬元。該等波動乃主要由於往績記錄期間美元兌人民幣升值或貶值所致。

本集團將繼續監察經濟形勢及我們的外匯風險狀況以及將於需要時考慮未來適當對沖措施。有關對外匯風險敏感度分析的詳情，請參閱會計師報告附註36「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外匯風險」。

財務資料

產能及效率

我們的增長高度倚賴我們繼續擴大產能及提高經營效率的能力。我們認為，我們的業務規模對我們的業務發展至關重要，使我們能夠：(i)靈活地接受各種數量的銷售訂單並及時履行大訂單；及(ii)通過統一我們的原材料採購及提高我們固定間接費用的效益實現規模經濟效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無縫產品生產設施（即我們的無縫電子提花專用機）的估計平均使用率分別約為81%、82%及82%。由於我們生產設施的利用率持續較高，我們需要擴大產能以滿足未來業務的增長。

就此而言，我們已在北苑生產基地實施擴張計劃，以擴大我們的無縫生產能力及相關研發。我們的北苑生產基地一期建設工程（由2幢生產樓宇組成）已於2016年9月竣工，而北苑生產基地二期正在建設中及將包括2幢樓宇（即生產樓宇及員工宿舍）。我們亦將購入額外的生產設備（包括合共200台新的無縫電子提花專用機）及在北苑生產基地的生產樓宇使用。除無縫電子提花專用機外，我們亦將購入其他配套設施，包括額外的縫紉機、壓縮機及相關設施。北苑生產基地的擴張計劃將由[編纂][編纂]及內部及外部資源提供資金。截至2019年年底，我們預計無縫產品的生產能力將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80%。倘我們目前或未來的擴張計劃未能實現或遭遇延誤，我們可能無法提高產能，從而限制我們接受客戶進一步生產訂單的能力及限制我們的收入增長，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發展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零售網絡的業務表現

我們的零售網絡覆蓋已影響並將繼續影響我們的品牌銷售業務。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按自營零售店及加盟零售店劃分的門店數目。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自營零售店	206	175	153
加盟零售店	18	40	45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通過關閉財務或營運表現欠佳的零售店策略性地優化及精簡零售網絡，同時在開設新零售店方面變得更加精挑細選。作為我們業務策略的一部分，我們亦將重點由自營零售店轉移至加盟零售店，乃由於我們認為加盟業務模式以輕資產且具成本效益的方式保持高效的零售網絡。

我們預期零售網絡的持續優化以及現有零售店財務表現的改善將繼續成為我們品牌銷售業務成功的推動因素。

季節性

我們的經營業績因ODM銷售的季節性而有所不同，並於過往的每年下半年表現更強勁。該變化主要由於客戶於年末節日的需求增加，以及秋／冬季對保暖衣產品的需求更強勁。該等季節性波動可能會影響我們的銷售收入及生產設施的利用率。

編製及呈列基準

根據重組，於2017年11月20日，本公司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控股公司。於重組前後，現時組成本集團的該等公司乃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因此，就本報告而言，我們的歷史財務資料乃採用權益結合法並視現有公司為持續經營實體而編製，猶如重組於往績記錄期間開始時已完成。

因此，我們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本集團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乃按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一直存在的方式編製。本集團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已予編製以呈列現時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資產及負債，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該等日期一直存在。

歷史財務資料乃按照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投資物業按公平值進行計量除外。除另有說明者外，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所有數值均已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財務資料

重大會計政策、判斷及估計

重要會計政策及估計指涉及重大不確定性及判斷且在不同狀況及／或假設下可能產生極大差異結果的該等會計政策及估計。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要求，在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實施以及所申報的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等數額。我們釐定該等項目所採用的方式及方法乃基於我們的經驗、業務經營性質、有關規則及法規以及相關情況。由於相關假設及估計可能對本文件其他章節所載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故會定期檢討。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算。通過業務合併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定為有限期或無限期。具有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該無形資產出現可能減值跡象時作減值評估。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須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末予以審閱。

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須每年個別或在現金產生單位層面進行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不予攤銷。具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於每年予以審閱，以確定無限年期評估是否仍獲支持。否則，從無限期到有限期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的變動按預期基準入賬。

軟件

購入的軟件按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直線法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5年）內攤銷。

專利及許可

購入的專利及許可按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直線法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10年）內攤銷。我們在中國及其他國家註冊的專利及許可的有效期為10年。考慮到專利及許可的有效期限短於預期專利及許可會因產品商業化而產生淨現金流入的期限，我們認為商標的10年可使用經濟年期屬合理。

財務資料

商標

購入的商標按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直線法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10年）內攤銷。我們在中國及其他國家註冊的商標的有效期為10年。考慮到註冊商標的有效期短於預期商標會因產品商業化而產生淨現金流入的期限，我們認為商標的10年可使用經濟年期屬合理。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判斷及估計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及3。在所有重大會計政策、判斷及估計中，對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至關重要的方面包括(a)收入確認；(b)物業、廠房及設備；(c)存貨；(d)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e)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f)借款成本。董事確認，過往所作有關估計或相關假設整體上與往績記錄期間的實際結果相符，且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持續應用該等估計或相關假設。未來我們將持續評估該等假設及估計。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香港財務報告第9號「金融工具」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該準則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我們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初步應用日期為2018年1月1日。我們並無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金融工具重列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間的財務資料，有關資料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不可與2018年呈列的資料相比較。於2018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影響披露於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取代先前的收入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該準則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我們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貫徹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於往績記錄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經營業績概要

下表載列與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損益表，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潛在投資者應將本節內容與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而不應僅依賴於本節所載資料。

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26,535	314,583	333,725
銷售成本	(185,877)	(174,900)	(188,285)
毛利	140,658	139,683	145,440
其他收益及增益	1,966	2,593	5,033
銷售及分銷開支	(74,687)	(63,691)	(59,926)
行政開支	(21,087)	(27,157)	(29,291)
其他開支	(16,062)	(19,121)	(18,173)
財務成本	(9,395)	(11,458)	(12,744)
稅前溢利	21,393	20,849	30,339
所得稅開支	(2,097)	(2,440)	(3,964)
年度溢利	<u>19,296</u>	<u>18,409</u>	<u>26,375</u>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19,268	18,403	26,702
非控股權益	28	6	(327)
	<u>19,296</u>	<u>18,409</u>	<u>26,375</u>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確認非經常性項目。為補充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呈列經調整稅前溢利（虧損）淨額及年內經調整溢利淨額及經調整利潤率作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我們呈列該等額外財務計量乃由於管理層會使用有關財務計量評估我們的財務表現，當中剔除我們不認為屬於實際業務表現評估指標的非經常性項目（包括[編纂]開支及投資物業的公平值增益）的影響。我們認為，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會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額外資料，從而讓其以與我們管理層相同的方式理解及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並比較各會計期間的財務業績以及與同業公司進行比較。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經調整稅前溢利、經調整溢利淨額及各相關年度的經調整利潤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溢利	<u>21,393</u>	<u>20,849</u>	<u>30,339</u>
年度溢利	<u>19,296</u>	<u>18,409</u>	<u>26,375</u>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 [編纂]開支 ^(附註)	[編纂]	[編纂]	[編纂]
—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益 ^(附註)	<u>—</u>	<u>(46)</u>	<u>(758)</u>
經調整稅前溢利	<u><u>22,631</u></u>	<u><u>25,953</u></u>	<u><u>37,519</u></u>
年度經調整溢利	<u><u>20,534</u></u>	<u><u>23,513</u></u>	<u><u>33,555</u></u>
年度經調整利潤率	6.3%	7.5%	10.1%

附註：

1. 未計及企業所得稅對該等項目的影響。倘計及該影響，該等項目金額將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益	<u>—</u>	<u>(39)</u>	<u>(644)</u>

財務資料

主要收益表組成項目

按業務分部及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自ODM銷售及品牌銷售兩個分部產生收入。在該兩個分部下，我們主要自製造及銷售貼身衣物產品及功能性運動服裝產生收入。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兩個分部下主要產品的收入、銷量及平均售價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佔收入 百分比 %	銷量 (千件)	平均售價 (每件 人民幣元)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佔收入 百分比 %	銷量 (千件)	平均售價 (每件 人民幣元)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佔收入 百分比 %	銷量 (千件)	平均售價 (每件 人民幣元)
ODM銷售												
無縫產品												
貼身衣物及其他	165,791	50.8	19,687	8.4	149,670	47.6	16,045	9.3	172,862	51.8	13,345	13
— 哺乳文胸	83	0.1	5	16.6	26,238	8.3	1,280	20.5	85,570	25.6	3,629	23.6
— 其他文胸	61,902	19.0	5,389	11.5	59,895	19.0	5,090	11.8	47,397	14.2	5,021	9.4
— 內褲	70,455	21.6	11,213	6.3	47,903	15.2	8,357	5.7	29,391	8.8	3,868	7.6
— 其他	33,351	10.1	3,080	10.8	15,634	5.1	1,318	11.9	10,504	3.2	827	12.7
功能性運動服裝	51,757	15.9	3,660	14.1	51,007	16.2	3,580	14.2	70,643	21.2	4,320	16.4
小計	217,548	66.7	23,347	9.3	200,677	63.8	19,625	10.2	243,505	73.0	17,665	13.8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佔收入 百分比 %	銷量 (千件) 人民幣元)	平均售價 (每件 人民幣元)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佔收入 百分比 %	銷量 (千件) 人民幣元)	平均售價 (每件 人民幣元)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佔收入 百分比 %	銷量 (千件) 人民幣元)	平均售價 (每件 人民幣元)
品牌銷售												
無縫產品												
貼身衣物及其他	4,908	1.5	68	72.2	5,411	1.7	89	60.8	7,338	2.2	145	50.6
功能性運動服裝	—	—	—	—	47	0.1	2	23.5	82	0.1	5	16.4
傳統產品												
貼身衣物及其他	101,357	31.0	1,412	71.8	105,167	33.4	1,580	66.6	80,614	24.1	1,294	62.3
功能性運動服裝	2,722	0.8	51	53.4	3,281	1.0	87	37.7	2,186	0.6	45	48.6
小計	108,987	33.3	1,531	71.2	113,906	36.2	1,758	64.8	90,220	27.0	1,489	60.6
總計	326,535	100.0	24,878	13.1	314,583	100.0	21,383	14.7	333,725	100.0	19,154	17.4

附註：貼身衣物及其他包括銷售貼身衣物、家居服、保暖衣及其他產品

作為無縫貼身衣物製造商，我們的收入受限於我們的產能。於往績記錄期間內，我們的收入維持相對穩定，與我們穩定的使用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分別為81%、82%及82%）相一致。

財務資料

ODM銷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ODM銷售所得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217.5百萬元、人民幣200.7百萬元及人民幣243.5百萬元，分別約佔我們總收入的66.7%、63.8%及73.0%。

就我們的ODM銷售而言，我們按ODM基準為客戶製造無縫貼身衣物產品，並銷往包括美國、德國、荷蘭及中國在內的逾20個國家。我們的主要ODM客戶包括服裝品牌採購代理以及品牌持有公司自身。

於往績記錄期間，產品組合有所變動。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褲所佔我們ODM銷售收入總額的比例最高，約為32.4%。該比例自2017年起開始下降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8%，並進一步下降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2.1%。而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文胸（包括哺乳文胸及其他文胸）成為我們ODM銷售收入總額佔比例最高的產品類別，分別約為42.9%及54.6%。一般而言，與內褲相比，文胸需要更複雜的生產技術，因此生產時間更長，但每件的售價更高。由於生產涉及不同的生產難度，據董事作出的最佳估計，一件文胸的生產流程比一件內褲的生產流程更加複雜，生產一件文胸通常涉及28至33道工序，而生產一件內褲通常涉及18道工序。因此，根據收集的我們五大產品類別的生產統計數據，生產一件內褲平均僅需要約400秒，生產一件文胸所需的時間約為680秒，而生產哺乳文胸則平均需要約1,030秒，取決於根據個別訂單要求的產品結構、產品功能、材料及風格規格涉及的生產難度。因此，儘管銷量有所減少，本集團ODM銷售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件人民幣9.3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件人民幣10.2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件人民幣13.8元。

特別是，自2016年起，本集團開始滲透至哺乳文胸分部，其需要在產品設計方面具備專業技能。受慕熙服飾（在中國經營一個領先的孕婦產品品牌，其產品在天貓商城十分受中國哺乳女性歡迎）的強勁需求所推動，本集團的哺乳文胸銷量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5,000件大幅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3百萬件，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6百萬件。鑑於產能限制，經考慮多項因素，包括(i)盈利能力；(ii)客戶的業務規模、聲譽、未來潛力、管理及質量控制；(iii)行業前景；(iv)過度依賴少數客戶及／或產品的風險；(v)交付時間表；(vi)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策略，本集團須持續就產品組合變動相應調整其產能分配，以滿足新增及現有客戶的需求。

財務資料

品牌銷售

就我們的品牌銷售而言，我們主要以我們的「博尼」及「U+Bonny (Bonny生活家)」品牌銷售產品。我們在品牌銷售中主要銷售傳統貼身衣物產品。我們在中國擁有廣泛有序的全國性零售網絡，主要包括我們的自營零售店及加盟零售店。不涉及分銷商或多層加盟商。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品牌銷售所得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109.0百萬元、人民幣113.9百萬元及人民幣90.2百萬元，分別約佔我們總收入的33.3%、36.2%及27.0%。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品牌銷售收入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年度按銷售渠道劃分的品牌銷售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自營店及專櫃	84,454	77.5	73,934	64.9	62,751	69.6
銷售陳舊存貨	17,173	15.8	29,934	26.3	15,087	16.7
電子商務平台	4,828	4.4	5,488	4.8	6,435	7.1
特許經營專櫃	2,532	2.3	4,550	4.0	5,947	6.6
	<u>108,987</u>	100.0	<u>113,906</u>	100.0	<u>90,220</u>	100.0

我們的大部分品牌銷售收入都透過自營店及專櫃產生，分別佔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品牌銷售的77.5%、64.9%及69.6%。

透過其他渠道作出的銷售分別佔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品牌銷售的22.5%、35.1%及30.4%。品牌銷售的其他渠道包括：

- (i) 銷售陳舊存貨，指透過內部銷售及第三方銷售以較低的利潤率銷售過季的庫存積壓時間較長的存貨。然而，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銷售陳舊存貨並無錄得整體虧損；
- (ii) 電子商務平台，指主要透過第三方電子商務平台（如天貓商城及京東）銷售；及
- (iii) 加盟零售店。

財務資料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佔收入 百分比 %	銷量 (千件)	平均售價 (每件 人民幣元)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佔收入 百分比 %	銷量 (千件)	平均售價 (每件 人民幣元)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佔收入 百分比 %	銷量 (千件)	平均售價 (每件 人民幣元)
中國	162,848	49.8	8,677	18.8	177,180	56.3	8,709	20.3	184,614	55.3	7,892	23.4
ODM	53,861	16.5	7,146	7.5	63,274	20.1	6,951	9.1	94,394	28.3	6,403	14.7
品牌	108,987	33.3	1,531	71.2	113,906	36.2	1,758	64.8	90,220	27.0	1,489	60.6
海外 ^(附註1)												
美國	63,695	19.5	6,926	9.2	60,844	19.4	5,982	10.2	39,953	12.0	3,868	10.3
德國	51,327	15.7	5,187	9.9	25,943	8.2	2,948	8.8	29,027	8.7	2,806	10.3
荷蘭	32,848	10.1	1,854	17.7	27,438	8.7	1,331	20.6	46,373	13.9	1,840	25.2
其他 國家 ^(附註2)	15,817	4.9	2,234	7.1	23,178	7.4	2,413	9.6	33,758	10.1	2,748	12.3
	163,687	50.2	16,201	10.1	137,403	43.7	12,674	10.8	149,111	44.7	11,262	13.2
總計	326,535	100.0	24,878	13.1	314,583	100.0	21,383	14.7	333,725	100.0	19,154	17.4

附註：

1. 海外收入全部指ODM銷售。
2. 包括加拿大、英國、澳洲、危地馬拉、柬埔寨、越南及其他國家。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來自中國及海外的收入對我們收入的貢獻相若。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來自中國的收入分別約佔總收入的49.8%、56.3%及55.3%，而我們來自海外的收入分別約佔總收入的50.2%、43.7%及44.7%。

由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估計使用率分別高達約81%、82%及82%，故我們接受訂單的能力及收入直接受無縫產能所限。

考慮到中國不斷增長的業務需求及哺乳文胸市場的穩健增長潛力，我們滲透至哺乳文胸細分市場，並自2017年起成為慕熙服飾的唯一獨家哺乳文胸ODM供應商，並於2018年9月進一步與慕熙服飾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然而，由於我們的產能限制，為把握在中國的業務發展機會，特別是慕熙服飾，我們將先前為海外訂單保留的產能重新分配為其國內ODM客戶生產無縫產品。因此，我們錄得海外銷售逐漸減少但中國ODM銷售有所增加。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海外ODM銷售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3.7百萬元逐漸降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49.1百萬元，而同期我們的中國ODM銷售由約人民幣53.9百萬元增至約人民幣94.4百萬元。

銷售成本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銷售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185.9百萬元、人民幣174.9百萬元及人民幣188.3百萬元。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生產成本。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原材料成本	104,035	56.0	108,133	61.8	118,585	63.1
紗線：						
— 錦綸紗線	36,167	19.5	39,154	22.2	46,722	24.8
— 棉紗線	2,221	1.2	1,743	1.0	1,989	1.1
— 其他紗線	13,560	7.3	10,767	6.2	18,403	9.8
染料	5,340	2.9	6,790	3.9	6,714	3.6
包裝材料	6,524	3.5	10,242	5.9	8,756	4.7
服裝配件	28,502	15.3	31,287	17.9	28,746	15.3
其他	11,721	6.3	8,150	4.7	7,255	3.8
生產成本	43,939	23.6	31,841	18.2	50,219	26.6
直接勞工成本	37,903	20.4	34,926	20.0	19,481	10.3
銷售成本總計	<u>185,877</u>	<u>100.0</u>	<u>174,900</u>	<u>100.0</u>	<u>188,285</u>	<u>100.0</u>

我們的原材料成本指就原材料已付及應付供應商的金額。原材料包括紗線、服裝配件、染料及包裝材料。我們採購用於貼身衣物的紗線主要由錦綸製成。

我們的生產成本主要包括（其中包括）：(i) 分包費用；(ii) 折舊開支及(iii) 水電費等公用設施費。

財務資料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40.7百萬元、人民幣139.7百萬元及人民幣145.4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業務分部及產品類別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ODM						
貼身衣物及其他	56,710	34.2	59,364	39.7	66,098	38.2
— 哺乳文胸	41	49.4	8,634	32.9	38,028	44.4
功能性運動服裝	21,320	41.2	20,999	41.2	27,704	39.2
	78,030	35.9	80,363	40.0	93,802	38.5
品牌銷售						
貼身衣物及其他	61,347	57.7	58,408	52.8	51,200	58.2
功能性運動服裝	1,281	47.1	912	27.4	438	19.3
	62,628	57.5	59,320	52.1	51,638	57.2
總毛利	140,658	43.1	139,683	44.4	145,440	43.6

於往績記錄期間，品牌銷售的毛利率高於ODM銷售。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品牌銷售的毛利率分別約為57.5%、52.1%及57.2%，而ODM銷售的毛利率分別約為35.9%、40.0%及38.5%。

財務資料

其他收益及增益

我們的其他收益及增益主要包括：(i)外匯增益；(ii)政府補助；(iii)租金收益；及(iv)銀行存款及其他貸款的利息收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其他收益及增益分別約為人民幣2.0百萬元、人民幣2.6百萬元及人民幣5.0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其他收益及增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銀行利息收益	258	13.1	1,148	44.3	168	3.3
其他利息收益	397	20.2	–	–	–	–
政府補助	454	23.1	526	20.3	2,073	41.2
租金收益	–	–	822	31.7	1,807	35.9
外匯增益淨額	849	43.2	–	–	125	2.5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益	–	–	46	1.7	758	15.1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項目增益	–	–	51	2.0	–	–
其他	8	0.4	–	–	102	2.0
	<u>1,966</u>	<u>100.0</u>	<u>2,593</u>	<u>100.0</u>	<u>5,033</u>	<u>100.0</u>

銀行利息收益自銀行存款產生，而其他利息收益來自向博德控股提供年利率4.35%的計息貸款。該等貸款為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由於各項貸款均指企業之間為滿足其營運所需的一般資金需求而訂立的短期貸款協議，故該等貸款並不違反中國的相關法律。《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民間借貸案件適用法律若干問題的規定》明確規定，除違反法律及行政法規的強制性規定外，滿足法人實體之間一般營運所需資金的貸款協議乃屬有效，惟所收取的年利率須低於24.0%。

政府補助主要指當地政府為支持本集團於中國義烏市主要與外貿及研發有關的營運而授予的獎勵。該等政府補助並無附帶任何未履行條件或或然事項。我們的政府補助為非經常性質。根據適用的國家及地方政策，相關政府部門通常按個別基準授出政府補助。

財務資料

租金收益來自我們的投資物業，指根據經營租賃將北苑生產基地的一部分出租予獨立第三方。

外匯增益乃主要因將以美元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換算為本集團功能貨幣人民幣而產生。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i)參與銷售及分銷活動的僱員的員工成本；(ii)百貨公司專櫃空間的門店特許經營費；(iii)貨運及運輸開支；(iv)折舊費用；(v)自營店租金開支；及(vi)廣告及促銷開支。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分別約佔我們收入的22.9%、20.2%及18.0%。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員工成本	32,382	43.3	28,101	44.2	23,347	39.0
門店特許經營費	30,071	40.3	25,490	40.0	21,292	35.5
折舊費用	2,077	2.8	2,011	3.2	2,641	4.4
貨運及運輸開支	4,668	6.3	4,291	6.7	4,067	6.8
租金開支	2,377	3.2	1,812	2.8	2,090	3.5
廣告及促銷開支	1,745	2.3	575	0.9	3,896	6.5
其他	1,367	1.8	1,411	2.2	2,593	4.3
	<u>74,687</u>	<u>100.0</u>	<u>63,691</u>	<u>100.0</u>	<u>59,926</u>	<u>100.0</u>

門店特許經營費每月按照百貨公司專櫃的總銷售所得款項百分比計算。此外，我們亦就百貨公司專櫃的促銷及市場推廣活動直接產生若干促銷開支以及百貨公司收取的其他相關費用及開支。

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行政人員的員工成本；(ii)辦公室租金開支；(iii)折舊及攤銷費用；(iv)[編纂]開支；(v)銀行費用；(vi)壞賬撥備；及(vii)辦公室及其他行政開支。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行政開支分別約佔我們總收入的6.5%、8.6%及8.8%。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行政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員工成本	10,171	48.1	9,900	36.5	7,933	27.1
折舊及攤銷費用	3,340	15.8	4,250	15.6	3,818	13.0
辦公室開支	1,318	6.3	1,398	5.1	1,538	5.3
[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租金開支	908	4.3	1,065	3.9	1,005	3.4
銀行費用	1,070	5.1	919	3.4	959	3.3
壞賬撥備／(壞賬撥備撥回)	362	1.7	817	3.0	206	0.7
稅項及附加	981	4.7	2,066	7.6	2,104	7.2
顧問費	474	2.2	413	1.5	910	3.1
分包費用	–	–	–	–	773	2.6
其他	1,699	5.9	1,592	4.4	2,107	7.2
	<u>21,087</u>	<u>100.0</u>	<u>27,157</u>	<u>100.0</u>	<u>29,291</u>	<u>100.0</u>

壞賬撥備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所致，乃基於就有關款項所作可收回性評估而作出。於2018年1月1日之前的期間，減值的確認需要管理層基於該等應收款項最終變現作出判斷及估計。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根據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各分部客戶群的逾期天數計算得出。

稅項及附加主要指房產稅、土地使用費及印花稅。

顧問費指就編製法定審核賬目、估值報告及背景調查向專業人士支付的費用。

財務資料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i)與我們產品開發有關的研發成本；及(ii)換算以美元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以人民幣計值的款項產生的外匯虧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其他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16.1百萬元、人民幣19.1百萬元及人民幣18.2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其他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研發成本：						
員工成本	7,365	45.9	8,392	43.9	10,021	55.1
抽樣成本	5,605	34.9	6,078	31.8	6,256	34.4
折舊及攤銷	1,177	7.3	999	5.2	761	4.2
外包成本	1,100	6.8	200	1.0	–	–
其他研發成本	740	4.6	833	4.4	863	4.8
	<u>15,987</u>	<u>99.5</u>	<u>16,502</u>	<u>86.3</u>	<u>17,901</u>	<u>98.5</u>
外匯虧損淨額	–	–	2,035	10.6	–	–
其他	75	0.5	584	3.1	272	1.5
	<u>16,062</u>	<u>100.0</u>	<u>19,121</u>	<u>100.0</u>	<u>18,173</u>	<u>100.0</u>

所產生的研發成本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抽樣成本、折舊及攤銷成本。我們的研發主要由自有員工在內部完成，亦有若干項目外包予第三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其他開支包括向稅務部門作出的逾期付款一次性附加費人民幣0.6百萬元。由於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後續經審核）後留意到的確認生產成本之間的時間差異，隨後進行截止調整，導致我們於該兩個年度的應課稅收入增加。在了解後續的審核結果後，我們積極聯繫稅務部門，在我們先前提交的稅表中自願上調利潤，從而導致相應的財政年度須額外納稅約人民幣2.2百萬元及就逾期付款產生一次性附加費。本集團已於2017年6月結付所有額外應付稅項及未付附加費。

財務資料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指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產生的利息開支（扣除資本化利息開支）。資本化利息指有關北苑生產基地二期建設的借款成本。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財務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9.4百萬元、人民幣11.5百萬元及人民幣12.7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的財務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11,203	11,387	12,427
其他借款利息	–	184	317
減：資本化利息	(1,808)	(113)	–
	<u>9,395</u>	<u>11,458</u>	<u>12,744</u>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指我們根據相關中國所得稅法例及法規計得的即期及遞延稅項開支總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分別達約人民幣2.1百萬元、人民幣2.4百萬元及人民幣4.0百萬元。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於不同的司法權區註冊成立，具有不同的稅收要求，說明如下：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的法例及法規，本集團無須在開曼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香港

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由於往績記錄期間香港附屬公司並無產生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毋需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財務資料

中國

中國即期所得稅乃根據我們中國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按法定稅率25%撥備，惟浙江博尼符合資格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於往績記錄期間按優惠所得稅率15%繳稅。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實際稅率分別約為9.8%、11.7%及13.1%。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實際利率較低乃主要由於(i)15%的優惠稅率；及(ii)合資格研發開支有額外50%或75%的可扣減優惠。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根據於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企業所得稅法，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於往績記錄期間就應課稅收入按法定稅率25%繳納企業所得稅。然而，我們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浙江博尼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於往績記錄期間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於最後可行日期，重續其高新技術企業證書已於2018年11月獲得浙江省科學技術廳批准並已於2019年2月完成。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在計算應課稅收益金額時，可加計扣除企業用於研發新技術、新產品及新工藝的費用。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加計扣除研發費用」是指在企業並無形成無形資產而計入當期損益的情況下，按照實際扣除基準，加計扣除研發新技術、新產品及新工藝研發費用的50%。倘形成無形資產，應按無形資產成本的150%攤銷。於截至2016年及2017年止年度，浙江博尼有權享有50%的加計可扣減優惠。根據《關於提高研究開發費用稅前加計扣除比例的通知》，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該等費用可按無形資產成本的175%攤銷。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浙江博尼有權享有75%的加計可扣減優惠。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合資格研發費用分別約為人民幣15.8百萬元、人民幣16.4百萬元、及人民幣16.7百萬元。

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支付所有適用於我們的相關稅項，且與相關稅務部門並無任何爭議或未解決的稅務問題。

財務資料

經營業績的按年比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收入

我們的總收入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14.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9.1百萬元或6.1%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33.7百萬元。

作為無縫貼身衣物製造商，我們的收入受我們的產能限制。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我們的收入保持相對穩定，與我們穩定的使用率（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分別為82%及82%）一致。

ODM銷售分部

我們來自ODM銷售分部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00.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2.8百萬元或21.3%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43.5百萬元。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以下原因：

- (i) 哺乳文胸的收入大幅增加約人民幣59.4百萬元或2.3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6.2百萬元增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5.6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來自為中國在線孕婦產品零售商慕熙服飾生產哺乳文胸的穩健增長所致；
- (ii) 功能性運動服裝的收入大幅增加約人民幣19.6百萬元或38.4%，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1.0百萬元增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0.6百萬元。該增長乃主要由於產品組合的擴大，通過與客戶A（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我們五大客戶之一）合作生產新滑雪服產品，提高了本集團的競爭力；及
- (iii) 該增加被來自內褲的收入減少約人民幣18.5百萬元或38.6%（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7.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9.4百萬元）所抵銷。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年內將部分產能用於生產更多功能性運動服裝及哺乳文胸所致。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無縫生產的估計平均使用率約為82%，為滿足上文所述的功能性運動服裝及哺乳文胸採購訂單，本集團重新分配用於生產內褲的產能以供生產文胸（尤其是哺乳文胸）及功能性運動服裝。

財務資料

品牌銷售分部

我們來自品牌銷售分部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3.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3.7百萬元或20.8%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0.2百萬元。減少乃主要由於以下原因：

- (i) 自營店及專櫃收入減少約人民幣11.1百萬元或15.0%，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3.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2.8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通過關閉財務或經營表現欠佳的零售店採取精簡我們的自營零售店以確保自營零售店的成本效益及優化我們的利潤的策略所致。自營店及專櫃的總數由2017年12月31日的175個減至2018年12月31日的153個。由於該策略的成功，每店加權平均月銷售收入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870元增加0.6%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100元；及
- (ii) 銷售陳舊存貨收入減少約人民幣14.8百萬元或49.5%，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9.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1百萬元。該減少乃因大部分陳舊存貨已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售出所致；及
- (iii) 該減少被特許經營專櫃收入增加人民幣1.3百萬元或28.3%（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6百萬元增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9百萬元）所抵銷。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加盟零售店數量由2017年12月31日的40名增至2018年12月31日的45名所致。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74.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3.4百萬元或7.7%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8.3百萬元。增加乃主要由於以下原因：

- (i) 材料成本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8.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0.5百萬元或9.7%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8.6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的主要原材料錦綸的平均單價大幅上漲，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錦綸分別約佔材料成本的36.2%及39.4%。錦綸的單位平均成本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單位人民幣26.5元增加30.9%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單位人民幣34.7元。

財務資料

在考慮最新材料成本後本公司會向客戶提供銷售報價。然而，只有在確定銷售訂單後本公司訂購原材料時，方能確定材料價格。我們的銷售報價與簽訂最終銷售訂單之間平均存在一個月的時間差。因此，我們通常於原材料成本增加後方能對售價作出調整。我們可能無法及時將增加的材料採購成本悉數轉嫁予客戶；

- (ii) 生產成本增加約人民幣18.4百萬元或57.9%，乃主要由於為整改勞動派遣安排的不合規，以及為滿足我們的實際生產需求，自2018年1月起，我們開始委聘生產分包商提供現場分包人員以取代若干派遣人員，導致分包費用增加人民幣24.8百萬元所致；及
- (iii) 該增加被直接勞工成本減少約人民幣15.4百萬元及生產成本中工廠管理人員薪金減少約人民幣3.8百萬元所抵銷，該減少乃主要由於與上文所述整改行動有關，員工（包括我們僱傭的工廠工人、派遣工人及工廠管理人員）數量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平均約767人減少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520人。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9.7百萬元略微增加約人民幣5.7百萬元或4.1%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45.4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ODM銷售分部的毛利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0.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3.4百萬元或16.7%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3.8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上文所述收入增加所致，惟被(i)上文所述的材料成本增加；及(ii)2018年的春節在2月，因此絕大多數工人於1月及2月休假所抵銷。由於該生產期間僅有較少工人，因此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收入以及毛利較低。2017年的春節在1月，因此對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僅有一個月的影響。

我們的毛利率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保持穩定。

財務資料

其他收益及增益

我們的其他收益及增益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4百萬元或92.3%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5.0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收取政府補助總計約人民幣2.1百萬元，主要為就在我們的生產過程中部分機器由使用煤轉為使用天然氣發放的一筆財政補助，以及地方政府為支持本集團的研發以及經營提供的其他其他財政補助；及(ii)因我們自2017年5月起將北苑生產基地的部分出租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整個期間造成影響而使租金收益增加約人民幣1.0百萬元。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3.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8百萬元或6.0%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9.9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i)因自營專櫃數量由於2017年12月31日的合共175個減至於2018年12月31日的合共153個而導致門店特許經營費減少約人民幣4.1百萬元；及(ii)因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數量減少210人（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642人減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432人），令員工成本減少約人民幣4.8百萬元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7.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1百萬元或7.7%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9.3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年內確認[編纂]開支增加約[編纂]所致，但被因行政員工數量減少（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142人減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99人），令員工成本減少約人民幣2.0百萬元所抵銷。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9百萬元或4.7%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2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外匯虧損淨額約人民幣2.0百萬元，而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於其他收益錄得外匯增益淨額所致。

財務資料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百萬元或10.4%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7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平均未償還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0百萬元。我們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為11.7%，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13.1%。該變化乃由於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稅前溢利增加所致。

年度溢利及純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純利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4百萬元，而我們的純利率保持穩定，分別為5.9%及7.9%。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收入

我們的總收入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26.5百萬元略微減少約人民幣11.9百萬元或3.6%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14.6百萬元。

ODM銷售分部

ODM銷售分部的收入及銷量分別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17.5百萬元及23.3百萬元略降約7.7%及15.9%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00.7百萬元及19.6百萬元。ODM銷售收入略有下降乃主要由於：

- (i) 海外ODM銷售收入減少約16.1%，此乃由於本集團向慕熙服飾（國內在線孕婦產品零售商之一，且我們於2017年成為其唯一獨家哺乳文胸ODM供應商）分配資源及產能以開發新產品（即哺乳文胸）。本集團認為在與慕熙服飾業務合作方面具有巨大潛力；被以下所抵銷

財務資料

- (ii) 因哺乳文胸銷售額增加而導致中國ODM銷售收入增加，主要乃由於考慮到中國不斷增長的業務需求及哺乳文胸市場的穩健增長潛力，本集團的策略轉變為通過加強與慕熙服飾的合作滲透至哺乳文胸市場。該策略由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的行業數據支撐，即中國在世界主要經濟體中貼身衣物人均支出方面錄得最高複合年增長率。於2013年至2017年間，中國的複合年增長率為8.68%，遠高於海外同行。因此，考慮到其產能受限，本集團須重新分配先前為海外訂單預留的產能，以便為國內ODM客戶生產無縫產品，以把握中國的業務發展機會。由於慕熙服飾的銷售訂單不斷增加，哺乳文胸的銷售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0.1百萬元大幅增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6.2百萬元。

品牌銷售分部

我們來自品牌銷售分部的收入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9.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9百萬元或4.5%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3.9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以下原因所致：

- (i) 銷售陳舊存貨的收入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7.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7百萬元或73.8%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9.9百萬元。該增加反映了我們努力清理部分年期超過365天的陳舊存貨，此乃由於我們關閉財務或經營表現欠佳的零售店而導致存貨累積；及
- (ii) 被自營店及專櫃收入減少約人民幣10.6百萬元或12.5%抵銷，而有關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為確保成本效益及優化我們的利潤而採取通過關閉財務或經營表現欠佳的零售店來精簡我們的自營店的策略所致。自營零售店及專櫃的總數由2016年12月31日的206個減少至2017年12月31日的175個。由於該策略的成功，每店加權平均月銷售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28,250元增加9.3%至2017年的人民幣30,870元。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5.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1.0百萬元或5.9%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74.9百萬元。該減少乃由於以下原因所致：

- (i) 由於上述原因導致總收入減少，進而導致直接勞工成本減少約人民幣3.0百萬元；及
- (ii) 生產成本減少乃主要由於年內作出的折舊撥備減少約人民幣3.2百萬元，因為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前或該年度內已全數折舊，及由於上述銷售減少而導致公用設施費用減少約人民幣2.0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及毛利率於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保持穩定，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為人民幣140.7百萬元，毛利率為43.1%，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為139.7百萬元，毛利率為44.4%。

其他收益及增益

我們的其他收益及增益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6百萬元或30.0%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6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自2017年5月起，我們出租本集團的部分投資物業（即北苑生產基地）予獨立第三方，令租金收益增加約人民幣0.8百萬元；(ii)自2016年12月起，定期存款銀行利息收益增加人民幣0.8百萬元；及被(iii)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外匯增益人民幣0.8百萬元所抵銷。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4.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1.0百萬元或14.7%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3.7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i)門店特許經營費減少人民幣4.6百萬元，此乃由於自營專櫃數量減少（由2016年12月31日的203個減少至2017年12月31日的169個）所致；及(ii)員工成本減少約人民幣4.3百萬元，此乃由於關閉自營零售店導致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人數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777人減少135人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642人所致。

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1.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1百萬元或28.9%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7.2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編纂]開支增加約[編纂]；及(ii)折舊及攤銷費用增加人民幣1.0百萬元，而此乃由於我們北苑生產基地（部分已於2016年9月竣工及投入使用）折舊費用的全年影響所致。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0百萬元或18.6%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1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外匯虧損人民幣2.0百萬元，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外匯增益所致。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1百萬元或22.3%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5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利息資本化減少人民幣1.7百萬元，其與我們新的北苑生產基地一期建設（其已於2016年9月完工）有關。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3百萬元或14.3%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4百萬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其中一間附屬公司錄得稅前虧損，但並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因未來是否將有足夠應課稅收益能夠動用稅項虧損存在不確定性。我們的實際稅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8%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7%。該增加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確認的稅項虧損約人民幣0.5百萬元所致。

年度溢利及純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年度溢利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9百萬元或4.7%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4百萬元。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我們的純利率保持在約5.9%的穩定水平。

財務資料

綜合財務狀況表概要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2,344	141,158	133,495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	1,207	1,127	19,675
投資物業	–	18,262	42,75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8,421	27,788	27,155
無形資產	3,095	2,277	1,764
遞延稅項資產	2,532	1,791	–
其他非流動資產	5,170	5,170	5,170
非流動資產總值	202,769	197,573	230,009
流動資產			
存貨	136,634	113,119	132,819
貿易應收款項	67,424	96,325	93,69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600	23,163	26,319
應收董事款項	–	300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15,328	11,844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000	–	–
抵押存款	16,615	13,598	16,8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386	28,770	25,438
流動資產總值	288,659	290,603	306,99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51,634	57,666	63,747
客戶墊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1,811	98,277	44,703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224,113	248,662	248,680
應付關聯方款項	10,261	100,895	46
應付董事款項	–	2,311	–
應付稅項	3,850	2,462	3,293
流動負債總額	331,669	510,273	360,469
流動負債淨額	(43,010)	(219,670)	(53,47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59,759	(22,097)	176,530
非流動負債			
計息其他借款	–	–	4,413
遞延稅項負債	–	–	910
非流動負債總額	–	–	5,323
淨資產／(負債)	159,759	(22,097)	171,207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	337	400
股份溢價	–	–	147,602
其他儲備	158,531	(23,668)	22,278
	158,531	(23,331)	170,280
非控股權益	1,228	1,234	927
總權益	159,759	(22,097)	171,207

財務資料

主要財務狀況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樓宇	115,309	71.0	97,478	69.1	84,699	63.4
機器及設備	36,952	22.8	31,939	22.6	35,445	26.6
在建工程	4,830	3.0	6,302	4.5	6,871	5.1
汽車	737	0.5	797	0.6	607	0.5
電腦及辦公室設備	2,543	1.6	2,685	1.9	2,478	1.9
租賃裝修	1,973	1.1	1,957	1.3	3,395	2.5
總計	<u>162,344</u>	<u>100.0</u>	<u>141,158</u>	<u>100.0</u>	<u>133,495</u>	<u>100.0</u>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樓宇、機器及設備和在建工程。我們的樓宇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30年按直線基準全面折舊，而我們的機器及設備、汽車、電腦及辦公室設備和租賃裝修則按介乎2年至10年不等的可使用年期予以折舊。我們的在建工程指建造中的樓宇，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予折舊。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由2016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62.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1.1百萬元或13.0%至2017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41.2百萬元，主要由於(i)價值約人民幣14.2百萬元的樓宇因部分北苑生產基地已於隨後出租予獨立第三方而轉撥被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及(i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人民幣13.6百萬元，部分被(i)有關新生產設施的在建工程增加約人民幣2.5百萬元；(ii)有關門店翻新的租賃裝修增加約人民幣1.8百萬元；及(iii)年內購置生產機器（例如上膠機及燃氣鍋爐）導致機器及設備增加約人民幣1.9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由2017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41.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7.7百萬元或約5.5%至2018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33.5百萬元。該減少主要乃由於(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人民幣13.3百萬元；(ii)轉讓將予分類為投資物業（為北苑生產基地的一部分）且其後出租予獨立第三方的樓宇約人民幣9.0百萬元；部分由(iii)約人民幣11.5百萬元用予添置機器及設備，主要用於購買30台新的無縫電子提花專用機所抵銷。

財務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主要指我們在建工程項目的預付款項。預付款項將於各自建設項目完工後轉撥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維持於穩定水平，分別為約人民幣1.2百萬元及人民幣1.1百萬元。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則由2017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1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18.6百萬元或16.9倍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7百萬元。該增加乃由於2018年6月支付北苑生產基地二期工程預付款所致。

投資物業

我們的投資物業指由本集團持有的旨在產生租金收益的物業。自2017年5月以來，我們的北苑生產基地中部分已出租予獨立第三方。我們的投資物業由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4.5百萬元或133.9%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2.8百萬元。該增加乃由於另外四處物業租賃予獨立第三方而導致我們的新生產設施由樓宇進一步轉撥至投資物業所致。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投資物業的公平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8.3百萬元及人民幣42.8百萬元。所錄得的金額乃根據獨立估值師艾華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所達致的公平值計算，並已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入賬。有關估值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所載「物業估值報告」。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指有關收購已取得土地使用權證的地塊而作出的付款。

我們經營租賃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初始按成本列賬，而後續於租賃年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

我們的長期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由2016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8.4百萬元減少至2017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7.8百萬元，並於2018年12月31日進一步減少至人民幣27.2百萬元。下降趨勢乃主要由於各期間的土地攤銷費用所致。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即期部分維持穩定，約為人民幣0.6百萬元。

財務資料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為不計息，指就建設北苑生產基地支付予義烏市國土資源局的擔保，且將於建設完工及通過相關政府部門檢驗後返還。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非流動資產保持穩定，約為人民幣5.2百萬元。

存貨

我們的存貨為我們流動資產的主要組成部分之一。我們的存貨包括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為最大限度地降低存貨積壓的風險，我們每月檢討庫存水平。我們認為，保持適當的存貨水平可幫助我們更好地規劃原材料採購，並及時交付產品以滿足客戶及市場需求，且不會對我們的流動資金造成壓力。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存貨價值分別約佔流動資產的47.3%、38.9%及43.3%。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存貨結餘概況：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5,662	14,637	18,626
在製品	14,039	14,390	34,683
製成品	<u>115,567</u>	<u>90,752</u>	<u>84,799</u>
	145,268	119,779	138,108
減值	<u>(8,634)</u>	<u>(6,660)</u>	<u>(5,289)</u>
	<u><u>136,634</u></u>	<u><u>113,119</u></u>	<u><u>132,819</u></u>

存貨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8,951	8,634	6,660
已確認減值虧損	-	-	-
撥回	<u>(317)</u>	<u>(1,974)</u>	<u>(1,371)</u>
於年末	<u><u>8,634</u></u>	<u><u>6,660</u></u>	<u><u>5,289</u></u>

財務資料

我們的存貨結餘由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36.6百萬元減少至於2017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13.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設法通過多次促銷活動出售大部分陳舊存貨導致製成品減少約人民幣24.8百萬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存貨則增加至約人民幣132.8百萬元，主要由於在製品增加人民幣20.3百萬元所致。本公司須於2019年1月就若干ODM訂單交貨，因此於2018年12月31日，大量產品正在生產，導致在製品數量增加。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查存貨賬齡分析，以識別滯銷存貨項目，例如就超過三年的原材料及超過五年的製成品，我們將全數確認減值虧損。本集團主要根據最新市價及目前市況估計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此外，我們於各報告期末按個別產品基準進行存貨審查，倘估計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則計提必需的撥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相關年度的平均存貨週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平均存貨週轉天數 (附註)	<u>290.1</u>	<u>260.6</u>	<u>238.4</u>

附註：平均存貨週轉天數乃按年初及年末平均存貨結餘除以該年度的銷售成本乘以365天計算。

董事認為，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相對較長乃主要由於我們所持有的製成品存貨相對較多，因為我們通常在各零售店存放各式各樣的不同顏色、尺寸及款式的產品以迎合顧客需求。我們的平均存貨週轉天數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90.1天減少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60.6天，並進一步減少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8.4天。我們的平均存貨週轉天數呈下降趨勢，主要由於本公司採取精簡我們的自營零售店以確保自營零售店的成本效益及優化我們的利潤的策略。我們的自營零售店總數於往績記錄期間有所減少，因此我們在零售店持有的製成品庫存亦同步減少。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設法通過多次促銷活動銷售陳舊存貨。這進一步降低了我們的存貨水平及平均存貨週轉天數。

財務資料

於2019年3月21日，後續已動用約人民幣49.1百萬元，或於2018年12月31日我們存貨的36.9%。

貿易應收款項

下表載列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明細。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70,189	99,907	97,289
減值	<u>(2,765)</u>	<u>(3,582)</u>	<u>(3,595)</u>
	<u>67,424</u>	<u>96,325</u>	<u>93,694</u>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為應收客戶及就銷售我們產品作出的合作安排項下加盟商的未收回結餘。我們通常授予客戶30至90天的信貸期。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由2016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67.4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96.3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較2016年12月31日增加，乃主要由於(i)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ODM銷售增加；及(ii)該年度下半年的陳舊存貨銷售增加。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其後保持相對穩定，於2018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93.7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各財務狀況日期基於發票日期的已逾期但未減值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43,486	83,955	89,952
逾期少於3個月	11,788	9,577	3,067
逾期超過3個月	<u>12,150</u>	<u>2,793</u>	<u>675</u>
	<u>67,424</u>	<u>96,325</u>	<u>93,694</u>

財務資料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擁有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23.9百萬元、人民幣12.4百萬元及人民幣3.7百萬元，均為已逾期但未減值。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與我們具有良好往績記錄的部分獨立客戶。董事認為無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乃由於該等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及該等結餘被視作可全額收回。

下表載列我們於相關所示年度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 週轉天數 (附註)	<u>69.8</u>	<u>95.0</u>	<u>103.9</u>

附註：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乃按年初及年末平均貿易應收款項結餘除以該年度的收入乘以365天計算。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一般向客戶授出30至90天的信貸期，並可能對主要客戶延長直至六個月。我們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分別為69.8天、95.0天及103.9天。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9.8天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5.0天，並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進一步增加至103.9天。於往績記錄期間，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增加所致，而結餘增加乃由於接近該兩個年度年底銷售增加（原因如上所討論）。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自五大客戶收取款項時並未遭遇任何重大壞賬問題及重大困難。

於2019年3月21日，於2018年12月31日的未收回貿易應收款項中約人民幣47.2百萬元（或50.4%）已於隨後結付。

財務資料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i)支付予供應商的預付款項；(ii)租金及公用設施的預付開支；(iii)遞延[編纂]費用及(iv)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1,656	6,070	12,343
預付開支	1,472	2,607	3,947
其他應收款項	4,426	4,826	5,014
遞延[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向附屬公司當時的股東作出貸款	–	6,850	–
可收回稅項	–	37	4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即期部分	633	633	633
	<u>8,600</u>	<u>23,163</u>	<u>26,319</u>

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由2016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8.6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3.2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4.4百萬元；(ii)遞延[編纂]開支增加約[編纂]；及(iii)向附屬公司當時的股東作出免息貸款人民幣6.9百萬元（其將於[編纂]前結付）所致。

於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則增加至約人民幣26.3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6.2百萬元；(ii)遞延[編纂]開支增加約[編纂]；被(iii)向附屬公司當時股東償還無息貸款約人民幣6.9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抵押存款

抵押存款指抵押予銀行的存款，用於擔保授予主要客戶的應付票據。抵押銀行存款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分別按固定年利率1.55%計息。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抵押銀行存款分別約為人民幣16.6百萬元、人民幣13.6百萬元及人民幣16.9百萬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指應付供應商的尚未支付結餘，應付票據主要與使用銀行匯票以支付若干採購有關。下表載列我們於各所示財務狀況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明細：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9,295	35,050	30,454
應付票據	<u>32,339</u>	<u>22,616</u>	<u>33,293</u>
	<u>51,634</u>	<u>57,666</u>	<u>63,747</u>

一般而言，我們向供應商作出預付款項，或我們的供應商向我們授予90至180天的信貸期。我們主要以銀行轉賬或匯票方式付款。下表載列於各所示財務狀況日期我們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27,618	52,284	38,761
3至6個月	22,644	2,971	24,016
6至12個月	726	1,784	171
超過12個月	<u>646</u>	<u>627</u>	<u>799</u>
	<u>51,634</u>	<u>57,666</u>	<u>63,747</u>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相關年度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 不包括應付票據	34.3	56.7	63.5
— 包括應付票據	92.3	114.0	117.7

附註：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乃按年初及年末平均貿易應付款項結餘除以該年度的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計算。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不包括應付票據）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4.3天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6.7天，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3.5天。該增加乃由於更好地利用我們的信貸期所致。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天數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2.3天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4.0天。該增加主要由於更好地利用我們的信貸期所致。週轉天數其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保持穩定，為117.7天。

於2019年3月21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約人民幣35.4百萬元（或約為2018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55.6%）已於其後結付。我們的應付票據將於銀行授出的180天的信貸期內結付。

客戶墊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我們的客戶墊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i)客戶墊款、(ii)應付工資及(iii)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使用公用設施及其他服務支付之款項。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各財務狀況日期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明細：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墊款	7,896	8,673	5,366
應付工資	10,146	13,194	7,375
應付稅項（所得稅除外）	10,247	12,448	10,133
應計[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 資產應付款項	8,505	3,700	4,419
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當時一名股東的 股權（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應付款項	—	50,832	—
應付利息	320	409	392
其他應付款項	3,424	5,385	15,790
	<u>41,811</u>	<u>98,277</u>	<u>44,703</u>

財務資料

客戶墊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2016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1.8百萬元大幅增至2017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98.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因本集團為籌備[編纂]而進行重組，香港博尼收購巴瑞貿易及當時12名個人股東（除駱衛星先生外，其收購應付款項已於應付浙江博尼董事款項中確認）股權的應付款項約人民幣50.8百萬元；及(ii)因2017年11月及12月的月薪直至2018年1月及2月才結清，導致應付工資增加約人民幣3.1百萬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客戶墊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則減少至約人民幣44.7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2018年4月結付收購浙江博尼的應付款項人民幣50.8百萬元所致。

應收／(應付) 關聯方款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自兩間關連公司德施普新材料及德施普錦綸購買錦綸，並向博德控股、Maximax及Luo Weixing Holding Limited提供貸款，故此產生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的應收及應付此等關聯方款項。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我們應付此等關聯方的款項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0.3百萬元及人民幣85.6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應收該等關聯方款項淨額為約人民幣11.8百萬元。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應收／(應付) 關聯方款項：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			
德施普新材料	–	1,619	11,597
博德控股	–	13,412	–
Maximax	–	230	242
Luo Weixing Holding Limited	–	5	5
德施普錦綸	–	62	–
	<u>–</u>	<u>15,328</u>	<u>11,844</u>

財務資料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			
德施普新材料	8,621	–	–
博德控股	1,640	100,895	46
	<u>10,261</u>	<u>100,895</u>	<u>46</u>
淨餘額	<u>(10,261)</u>	<u>(85,567)</u>	<u>11,798</u>

於2017年12月31日應付博德控股款項約人民幣100.9百萬元指作為本集團重組的一個步驟就收購香港博尼股份的應付款項。該款項已於2018年4月悉數結算。

董事確認，除本文件「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中應付德施普新材料的交易性質的款項結餘外，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於[編纂]前會悉數結清。

應收／(應付)董事款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應收董事款項指向一名董事提供的免息貸款，應付董事款項指香港博尼就收購駱衛星先生的股權而支付的代價。應付／應收董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應付／應收董事款項已於2018年12月31日悉數結清。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透過來自營運及融資活動的現金流撥付我們的營運資金及其他流動資金需求。

財務資料

流動負債淨額

下表載列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以及2019年2月28日（即確定本集團債務的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的節選資料：

	於12月31日			於2019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存貨	136,634	113,119	132,819	140,815
貿易應收款項	67,424	96,325	93,694	111,731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8,600	23,163	26,319	18,013
應收董事款項	–	300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15,328	11,844	6,807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 定期存款	1,000	–	–	–
抵押存款	16,615	13,598	16,876	13,7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386	28,770	25,438	2,300
流動資產總值	<u>288,659</u>	<u>290,603</u>	<u>306,990</u>	<u>293,38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51,634	57,666	63,747	38,536
客戶墊款、其他應付 款項及應計費用	41,811	98,277	44,703	57,43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24,113	248,662	248,680	246,849
應付關聯方款項	10,261	100,895	46	46
應付董事款項	–	2,311	–	–
應付稅項	3,850	2,462	3,293	2,272
流動負債總額	<u>331,669</u>	<u>510,273</u>	<u>360,469</u>	<u>345,134</u>
流動負債淨額	<u>(43,010)</u>	<u>(219,670)</u>	<u>(53,479)</u>	<u>(51,747)</u>

財務資料

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以及2019年2月28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43.0百萬元、人民幣219.7百萬元、人民幣53.5百萬元及人民幣51.7百萬元。

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產生流動負債淨額乃主要由於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224.1百萬元、人民幣248.7百萬元及人民幣248.7百萬元。截至2019年2月28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餘額為人民幣246.8百萬元。

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由2016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3.0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19.7百萬元。流動負債淨額於2017年12月31日尤其高，乃由於我們(i)應付關聯方款項人民幣100.9百萬元；(ii)應付董事（駱衛星先生）款項人民幣2.3百萬元；及(iii)應付巴瑞貿易及當時12名個人股東（駱衛星先生除外）的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50.8百萬元，該等款項產生自香港博尼收購浙江博尼（「收購應付款項」）。作為本集團重組的一部分，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香港博尼收購浙江博尼，而浙江博尼先前由博德控股及12名個人股東（彼等全部亦為本公司股東）直接持有，總代價約為184.3百萬元或人民幣155.9百萬元（基於交易當日的匯率）。上述應付股東的收購應付款項因此被視為與我們股東的股權交易。因此，本集團(i)於2017年12月31日因收購應付款項承擔負債約人民幣154.0百萬元；(ii)由於付款乃以港元作出，於權益中的匯兌波動儲備錄得匯兌差額約人民幣1.9百萬元；及(iii)於2017年12月31日權益中的資本儲備相應減少約人民幣155.9百萬元。於2018年4月以現金方式結清上述收購應付款項後，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由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9.7百萬元大幅改善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3.5百萬元。

於2019年2月28日（即釐定債務的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進一步減少至約人民幣51.7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i)因結算的時間差異（尤其是中國新年前）而導致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8.0百萬元；由(ii)因應計[編纂]開支增加而導致客戶墊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約人民幣12.7百萬元；及(iii)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約人民幣5.0百萬元所抵銷。該款項屬非貿易性質，將於[編纂]前悉數結付。

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乃主要由於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增加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我們的銀行借款增加主要由於(i)滿足收購位於浙江省義烏市土地的資金需求以及我們北苑生產基地的建設費用；及(ii)支持我們的營運資金，此乃由於我們為滿足客戶需求而就零售業務儲備存貨而導致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較長。

財務資料

鑑於我們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53.5百萬元，董事對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已進行審慎考慮。我們持續經營的能力乃取決於本集團能否持續獲得資金。基於「財務資料－營運資金充足性」所討論的事實，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將有所需資金為我們的營運資金供款並可滿足我們的資本開支需求。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量	59,717	40,193	33,377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流量	(6,513)	(32,852)	(28,308)
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流量	<u>(34,702)</u>	<u>(36,933)</u>	<u>(8,434)</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 淨額	18,502	(29,592)	(3,36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809	58,386	28,770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u>75</u>	<u>(24)</u>	<u>33</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58,386</u></u>	<u><u>28,770</u></u>	<u><u>25,438</u></u>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量

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量主要指就銷售我們的產品收取的現金、就購買原材料支付的款項以及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等開支。

財務資料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量約人民幣59.7百萬元，乃主要由於稅前溢利約人民幣21.4百萬元，已就(i)存貨減少人民幣22.6百萬元；(i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15.1百萬元；(iii)財務成本人民幣9.4百萬元作出調整，部分被(iv)應付關聯方款項減少人民幣16.6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量約人民幣40.2百萬元，乃主要由於稅前溢利約人民幣20.8百萬元，已就(i)存貨減少人民幣25.5百萬元；(i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13.6百萬元；(iii)財務成本人民幣11.5百萬元作出調整，部分被(iv)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29.7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量約人民幣33.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稅前溢利約人民幣30.3百萬元，已就(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13.3百萬元；(ii)財務成本人民幣12.7百萬元作出調整，部分由(iii)存貨增加人民幣18.3百萬元所抵銷。

有關綜合財務狀況表上述項目波動的說明載於本節前面的段落。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流量

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主要指用於授予關聯方墊款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現金，以及因關聯方償還貸款所收取的現金。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6.5百萬元，主要來自(i)授予第三方貸款約人民幣144.0百萬元；(ii)授予關聯方貸款約人民幣136.8百萬元；(ii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約人民幣15.1百萬元；部分被(iv)第三方償還貸款約人民幣146.9百萬元；及(v)關聯方償還貸款約人民幣143.5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2.9百萬元，主要來自(i)授予關聯方貸款約人民幣164.2百萬元；(i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約人民幣11.0百萬元；(iii)授予第三方貸款約人民幣83.0百萬元，部分被(iv)關聯方償還貸款約人民幣148.6百萬元；及(v)第三方償還貸款約人民幣76.4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8.3百萬元，主要來自(i)授予關聯方貸款約人民幣147.4百萬元；(i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約人民幣34.4百萬元；(iii)授予第三方貸款約人民幣13.6百萬元；部分被(iv)關聯方償還貸款約人民幣148.4百萬元；及(v)第三方償還貸款約人民幣17.4百萬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流量

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主要包括償還及提取銀行貸款、股息分派及支付銀行貸款利息。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4.7百萬元，主要來自(i)償還銀行貸款約人民幣360.3百萬元；及(ii)支付利息約人民幣11.5百萬元；部分被(iii)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約人民幣335.9百萬元所抵銷。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6.9百萬元，主要來自(i)償還銀行貸款約人民幣386.9百萬元；(ii)支付股息約人民幣50.0百萬元；及(iii)支付利息約人民幣11.5百萬元；部分被(iv)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約人民幣411.5百萬元所抵銷。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8.4百萬元，主要來自(i)償還銀行貸款約人民幣81.8百萬元；(ii)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的當時股東的股權（作為重組的一部分）人民幣147.8百萬元；及(iii)償還其他借款約人民幣97.8百萬元；部分被(iv)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約人民幣377.8百萬元；(v)發行股份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47.7百萬元；及(vi)其他借款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08.4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營運資金充足性

於2018年12月31日，儘管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為人民幣53.5百萬元，但經考慮以下因素後董事認為，我們有充足的營運資金，可滿足現時及自本文件日期起計未來至少12個月的需求：

- (i) 根據於2018年12月31日向我們授出銀行融資總額人民幣326.5百萬元的銀行發出的書面確認，該銀行確認，倘本集團並無重大不利變動，該銀行將於銀行融資到期後繼續提供信貸支持；
- (ii) 我們有銀行融資總額人民幣326.5百萬元，其中人民幣67.3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仍未動用；
- (iii)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錄得經營活動所得正現金淨額；及
- (iv)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償還銀行借款方面並無出現重大違約，且我們並無出現任何信貸融資遭撤回及要求提早償還銀行借款的情況。

董事確認，經考慮上文所述並計及我們現時可動用的財物資源（主要為內部資源）及[編纂]估計[編纂]，我們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足以滿足現時及自本文件日期起計未來至少12個月的需求。

董事並無知悉任何其他會對本集團流動資金造成重大影響的因素。滿足我們現有營運所需資金及為未來計劃提供資金的詳情載於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

財務資料

債務

銀行借款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債務：

	於2019年			於2019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計息銀行借款	224,113	248,662	244,613	246,849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	8,480	7,825
應付關聯方款項	10,261	100,895	46	46
應付董事款項	–	2,311	–	–
	<u>234,374</u>	<u>351,868</u>	<u>253,139</u>	<u>254,720</u>

應付關聯方款項及應付董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銀行借款分別約為人民幣224.1百萬元、人民幣248.7百萬元及人民幣244.6百萬元。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借款的實際年利率範圍分別介乎約2.00%至5.66%、2.30%至6.13%及3.80%至6.96%。

我們的銀行借款由以下各項擔保：

- (i) 我們位於中國的樓宇及設備，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該等樓宇及設備的賬面淨值總額分別為人民幣77.6百萬元、人民幣79.9百萬元及人民幣74.0百萬元；
- (ii) 我們位於中國的租賃土地，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該等租賃土地的賬面淨值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9.1百萬元、人民幣28.4百萬元及人民幣27.8百萬元；
- (iii) 抵押關連公司位於中國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及
- (iv) 抵押金先生及龔女士位於中國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於2019年2月28日，我們的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246.8百萬元。借款的實際年利率範圍介乎約3.80%至6.96%。

財務資料

若干個人擔保及公司擔保乃本集團關連人士就我們的借款而提供，有關該等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3。已提供的該等個人擔保及公司擔保將於[編纂]後解除。

於往績記錄期間，若干個人擔保及公司擔保乃若干獨立第三方就我們的借款而提供。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3。除程堅強先生（直至2016年5月12日彼為我們一家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外，餘下實體均為獨立第三方（彼等為義烏貼身衣物製造公司或該等公司主要股東）。該等第三方實體（作為一方）與我們的控股股東及彼等的緊密聯繫人（作為另一方）通過就彼此的借款提供交叉擔保而形成相互擔保關係。當該等第三方實體就我們的借款提供個人擔保及公司擔保時，博德控股及／或金先生及龔女士亦就該等第三方實體的借款提供相互擔保。董事確認，義烏製造公司間相互提供交叉擔保以相互受益乃為慣例。據董事確認，第三方實體提供的上述擔保將於[編纂]後解除。

於2019年2月28日，即我們債項聲明的最後可行日期，除上表所披露者外，我們按合併基準概無任何未償還債務證券、借款、債項或按揭。除所披露者外，我們的債項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所訂立的若干貸款協議包含慣例承諾、擔保及契諾。除另有披露外，我們銀行借款項下的協議並不包含任何可能對我們日後作出額外借款或發行債務或股本證券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承諾、擔保及契諾。我們的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拖欠償還銀行借款本金及相關利息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違反了若干銀行借款協議所載的兩份契諾，該等協議要求我們維持(i)資產負債比率不低於若干百分比；及(ii)流動比率不低於若干百分比。本集團已與銀行進行了會談，相關銀行職員已口頭確認(i)本集團定期向銀行提交財務報表；(ii)上述違規行為被視為並不重大；及(iii)銀行並無亦不會由於上述違規行為而要求提前償還貸款。此外，已從同一銀行取得書面確認，當中確認倘本集團並無發生重大不利變動，其將繼續為本集團提供信貸支持。經考慮(i)上述情況；(ii)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一直與銀行保持業務關係；及(iii)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能夠與銀行續期短期貸款，我們的董事認為本集團就違反合約而被起訴的可能性相對較低。

財務資料

或然負債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除上文所述或本文件另有披露者外，且不包括集團內公司間債務，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未償還貸款、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項、承兌負債、貿易應收款項或承兌信貸、債權證、按揭、押記、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擔保、重大契諾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外部融資計劃。

合約責任及商業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

(a)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我們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我們的投資物業，經磋商的租賃年期介乎一至兩年。租賃條款通常亦要求租戶預付一年的租金。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於與租戶訂立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應收款項總額的到期狀況如下：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	1,018	406
第二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	—	488
	<u>—</u>	<u>1,018</u>	<u>894</u>

(b)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我們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零售店及辦公室物業。經磋商的零售店租賃年期介乎一至五年，而經磋商的辦公室物業租賃年期介乎一至五年。

財務資料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到期情況如下：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228	1,360	3,012
第二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346	580	1,670
	<u>1,574</u>	<u>1,940</u>	<u>4,682</u>

資本承擔

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末，除上述經營租賃承擔外，我們有下列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土地及樓宇	5,658	607	43,662
廠房及機器	—	—	9,559
	<u>5,658</u>	<u>607</u>	<u>53,221</u>

我們於2018年12月31日的資本承擔主要涉及北苑生產基地二期（包括兩幢樓宇）建設的承擔建設成本。

投資物業估值

有關本集團物業權益的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三。獨立物業估值師艾華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已對本集團於2019年2月28日擁有及租賃的物業作出估值。其函件全文、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財務資料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的土地及在建樓宇總值與本集團於2019年2月28日的物業權益未經審核賬面淨值的對賬：

人民幣千元

按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於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團物業權益的賬面淨值包括以下項目	
— 物業、廠房及設備	84,699
— 投資物業	42,750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包括即期部分）	27,788
	<u>155,237</u>
減：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兩個月的折舊及攤銷（未經審核）	(794)
	<u>154,443</u>
於2019年2月28日本集團物業權益的賬面淨值（未經審核）	154,443
淨估值盈餘	<u>28,372</u>
按本文件附錄三所載物業估值報告	
所載於2019年2月28日本集團物業權益的估值	<u><u>182,815</u></u>

資本開支

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一般就樓宇建設、購置廠房及設備以及添置無形資產作出資本開支。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該等資本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15.1百萬元、人民幣11.0百萬元及人民幣34.4百萬元。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資本開支主要指北苑生產基地的建設成本。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任何未償還資產負債表外擔保、利率掉期交易、外幣及商品遠期合約或其他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我們並無從事涉及非交易所買賣合約的交易活動。於我們的一般業務過程中，我們並無與非綜合實體進行交易或以其他方式與之建立聯繫或與為促進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或為其他合約狹義或有限目的而建立的財務夥伴關係進行交易。

財務資料

財務比率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概要，並應與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於12月31日／截至該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流動比率 (附註1)	0.9	0.6	0.9
速動比率 (附註2)	0.5	0.3	0.5
資產回報率 (附註3)	3.9%	3.8%	4.9%
權益回報率 (附註4)	12.1%	不適用	15.4%
利息覆蓋率 (附註5)	3.3	2.8	3.4
負債淨額權益比率 (附註6)	103.7%	不適用	133.0%
資產負債比率 (附註7)	140.3%	不適用	147.8%

作說明用：

經調整利息覆蓋率 (附註8)	3.4	3.3	3.9
經調整資產回報率 (附註9)	4.2%	4.8%	6.2%
經調整權益回報率 (附註10)	12.9%	不適用	19.6%

附註：

1. 流動比率乃按各年末的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2. 速動比率乃按各年末的流動資產總值減存貨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3. 資產回報率乃按各年末的純利除以資產總值再乘以100%計算。
4. 權益回報率乃按各年末的純利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5. 利息覆蓋率乃按各年度的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除以利息開支計算。
6. 負債淨額權益比率乃按各年末的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債務淨額包括所有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負債（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各年末的總計息負債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8. 經調整利息覆蓋率乃按各年度的除利息、稅項及[編纂]開支前溢利除以利息開支計算。
9. 經調整資產回報率乃按各年末扣除[編纂]開支後的純利除以資產總值再乘以100%計算。
10. 經調整權益回報率乃按各年末扣除[編纂]開支後的純利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財務資料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

流動比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0.9倍降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0.6倍，而速動比率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0.5倍降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0.3倍，該下降乃主要由於重組所致的應付關聯方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增加。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流動比率增加至0.9倍，而速動比率則增加至0.5倍，主要是由於償還應付關聯方款項以及與重組有關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所致。

資產回報率

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資產回報率分別穩定在3.9%及3.8%。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編纂]開支約[編纂]及[編纂]外，我們的經調整資產回報率分別為4.2%及4.8%。該增長乃主要由於我們近年來的經調整淨利潤率增加所致。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資產回報率增加至4.9%，而經調整資產回報率則增加至6.2%。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年內經調整淨利潤率提高所致。

權益回報率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權益回報率為12.1%。剔除[編纂]開支，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權益回報率為12.9%。

由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負權益狀況人民幣22.1百萬元，故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權益回報率及經調整權益回報率為不適用，而此乃主要由於重組所致的應付關聯方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增加。有關我們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負權益分析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流動負債淨額」一節。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權益回報率為15.4%，而經調整權益回報率為19.6%。

利息覆蓋率

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利息覆蓋率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3.3倍、2.8倍及3.4倍。於往績記錄期間，剔除[編纂]開支，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調整利息覆蓋率分別為3.4倍、3.3倍及3.9倍。

資本負債比率及債務淨額權益比率

於2016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為140.3%，而於2016年12月31日我們的債務淨額權益比率則為103.7%。

財務資料

由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負總權益狀況人民幣22.1百萬元，故2017年12月31日的資本負債比率及債務淨額權益比率為不適用，而此乃主要由於因重組所致的應付關聯方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有關我們於2017年12月31日的負權益分析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流動負債淨額」一節。

於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增加至147.8%，而債務淨額權益比率則增加至133.0%。

市場風險的定量及定性披露

我們面臨諸如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等多種風險。我們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及如何將對我們財務表現的潜在不利影響降至最低。

外匯風險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分別約有51%、44%及44%的銷售採用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包括美元及歐元）計值。該等風險因與國外客戶進行買賣或來自國外供應商的供應而產生。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分別約有1%、1%及1%的成本按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現時，我們並不打算對沖我們的外匯波動風險。然而，管理層會持續監控經濟狀況及我們的外匯風險狀況，並將於未來需要時考慮適當的對沖措施。

有關外匯風險的敏感度分析詳情，請參閱會計師報告附註36「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外匯風險」。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一項我們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變化而浮動所產生的風險。我們的利率風險主要與我們以浮動利率計息的計息銀行借款有關。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倘利率上升或下降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由於利息開支淨額增加或減少，我們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稅前溢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約人民幣120,000元、人民幣21,000元及人民幣421,000元。我們使用固定及浮動利率債務管理利息成本。

有關利率風險的敏感度分析詳情，請參閱會計師報告附註36「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利率風險」。

財務資料

信貸風險

我們面對的信貸風險主要源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我們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抵押存款、應收關聯方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乃因對手方違約而產生，最大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我們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以此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

由於我們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貿易往來，因此不要求提供抵押品。信貸集中風險按照客戶／交易對手方及地區進行管理。

有關我們面臨的源自貿易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量化數據，請參閱會計師報告附註18及19。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我們因資金短缺而難以履行財務責任的風險。我們面對的流動資金風險主要來自金融資產及負債到期時間的錯配。我們的目標是透過使用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維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

我們通過使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規劃工具監控資金短缺的風險。此工具考慮其金融投資及金融資產（如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到期日以及經營所得的預測現金流量。

根據合約未貼現款項，有關我們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的金融負債到期情況，請參閱會計師報告附註36「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流動資金風險」。

關聯方交易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曾訂立若干關聯方交易，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3。我們的關聯方交易主要指於往績記錄期間向德施普新材料採購材料（主要為錦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相關採購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3.9百萬元、人民幣16.6百萬元及人民幣20.9百萬元。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及／或相關條款不遜於本集團可自獨立第三方取得的條款，乃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我們及股東的整體利益。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持續關連交易」一節。

財務資料

[編纂]開支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述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非經常性估計[編纂]開支總額（包括[編纂]佣金）估計約為[編纂]。

於往績記錄期間，[編纂]開支約[編纂]已自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估計[編纂]開支[編纂]將自損益扣除，而[編纂]將於成功[編纂]後根據相關會計準則自權益扣除。

董事謹此強調，上文所述的[編纂]開支屬現時估計，作參考用途，而將予確認的實際金額須根據審核及可變因數及假設當時的變動而作出調整。有意投資者敬請注意，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將受上述[編纂]開支的重大不利影響。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2017年7月19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投資控股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並無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可供分派儲備。

股息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本集團分別宣派及派付股息零、人民幣50.0百萬元及零。

董事會並無預先釐定派息率。派付任何股息及金額（如派付）將取決於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未來前景、資本開支、擴張計劃及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過往的股息分派記錄不可用作釐定未來本公司可能宣派或派付的股息水平的參考或基準。

在任何一年未獲分派的任何可分派溢利將保留並可於其後年度分派。倘溢利作為股息分派，則相關部分的溢利不可用於我們經營的再投資。

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本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根據本公司於2018年12月31日的權益股東應佔有形資產淨值計算並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根據上市規則第13章須作出的披露

董事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並無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作出披露規定的情況。

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直至本文件日期，除[編纂]開支的不利影響外，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自2018年12月31日以來並無重大不利變動，自2018年12月31日起亦無事項（包括往績記錄期間後營運資金短缺或現金狀況惡化）會對會計師報告所示信息造成重大影響。